



第8屆立法委員選舉公告

新竹縣選舉委員會 編印

第8屆立法委員選舉，經定於中華民國101年1月14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47條規定，將區域、原住民選舉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：

壹、區域選舉候選人：（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，如有不實，候選人應自行負責。）

選舉區	號次	相片	姓名	出生年月日	性別	出生地	推薦之政黨	學歷	經歷	政見
新竹縣	1		傅家賢	55年9月9日	男	台灣省新竹縣	中華民國臺灣基本法連線	龍華工專電子工程科畢業、Metropolitan State University MBA美國明尼蘇達州州立曼徹斯特大學企業管理碩士	台灣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師 台塑蔬果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中央科技文化有限公司總經理	1. 基本人權的重建：生存權、弱勢健保的落實、不要再有人因健保卡鎖卡而失去生命。 2. 下一代教育的提升：孩子在學校的基本、對於吃的衛生與健康的改善、教育內容符合網路現代化、世界地球村、並具未來價值觀的建立、因應全球變動、對於教育制度的檢討與修正。 3. 有尊嚴的生活：活絡經濟、爭取政府資源、爭取就業聚落、新產業研發、讓新竹民眾安居樂業。 4. 展望未來：創造人權為本、經濟為基礎、文化為品質的新新竹、追求身心靈並重的生活。
	2		彭紹瑾	46年2月28日	男	台灣省新竹縣	民主進步黨	一、北埔國小肄業 二、竹仁國小畢業 三、竹北國中畢業 四、新竹高中畢業 五、臺灣大學法律系畢業 六、東吳大學法律學碩士 七、德國慕尼黑大學法學博士	一、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 二、律師 三、東吳大學法律系副教授 四、銘傳大學法律系副教授 五、第三、四、六、七屆立法委員 六、立法院內政、司法、程序委員會召集委員	一、督促縣政府全面恢復發放老人年金 二、爭取一高、二高銜接東西向快速道路(99/5/25已提案) 三、規劃開闢北線東西向快速道路 四、加速新竹市武陵路延伸至明新科大旁之台一線替代道路 五、要求台鐵加速一線九站及竹北火車站改建工程 六、推動行政院客家委員會遷移新竹縣(100/10/18已提案) 七、政府應全力解決失業，並扶助中小企業 八、制定黨法，促進政黨政治及行政中立 九、繼續推動司法改革，消除不適任恐龍法官 十、設立大型綜合醫院，實踐就醫平等 十一、開闢國際棒、網球場，落實全民體育運動 十二、改善社區及校園治安，公共空間及要道增設監視器 十三、反對執政政府規劃將新竹監獄遷建新竹縣境內 十四、反對健保費水油電瓦斯及任何民生物資漲價 十五、反對政府進行或變相加稅 十六、反對統籌分配款集中分配予五都，製造縣市區域對立 十七、反對黨富差距擴大，形成階級對立 十八、要求水利署及水保局落實河川整治及水土保持工作 十九、政府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，應有完善規劃及配套，務期公平、免費及優質 二十、要求政府加強就業服務，協助促進青年及弱勢勞工就業 二十一、發展在地精緻農業、有機農業、農漁夫市場、文化創意夜市及觀光旅遊服務中心等產業 二十二、督促政府普設社區關懷據點，提供老人家照顧、免費送餐、無障礙及喘息服務 二十三、時僱失業勞工投入各鄉鎮老街再造及文化重建工作，打造本縣成為世界觀光聖地及全球客家文化中心 二十四、要求政府提供土地、人力、租稅優惠及獎勵，全力創設有觀光、科技功能之綠能科技園區
	3		徐欣瑩	61年4月23日	女	臺灣省新竹市	中國國民黨	山崎國小、新豐國中、中山女中、國立成功大學測量工程學系學士、國立交通大學土木系碩士、博士	新新科技大學教師、新竹縣議會第十六屆議員、新竹縣議會人民諮詢召集人、大時代測量顧問有限公司執業技師、內政部地政司衛星測量中心研究員、專門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測量技師及格。	1. 積極爭取新竹經費，建設大新竹。 2. 設立竹竹急重症醫療中心。 3. 提升地方教育：設立湖口湖口高中、國立六家高中，發展竹東、關西、竹北三所高中的特色。 4. 修繕整頓竹東中央市場，成為全國示範客家市集。 5. 加強交通道路建設： (1)興建「國道三號竹東二重交流道」、「竹北鑽石型交流道」 (2)開闢高鐵橋下聯絡道延伸至竹科工程，紓解車潮。 (3)爭取興建台一線替代道路，銜接新豐明新科大至新竹市武陵路。 6. 建立現代化的漁產產銷通路。 7. 推動海岸線休閒觀光及有客家文化特色的休閒觀光。
	4		戴國樑	54年10月24日	男	台灣省新竹縣	台灣主義黨	新新竹縣立新湖國民中學	新竹縣義警民防協會 中華警民防協會 新竹縣神農救難協會 梅花愛國總隊 新竹縣迅雷民防協會	1. 積極爭取新竹經費，建設大新竹。 2. 設立竹竹急重症醫療中心。 3. 提升地方教育：設立湖口湖口高中、國立六家高中，發展竹東、關西、竹北三所高中的特色。 4. 修繕整頓竹東中央市場，成為全國示範客家市集。 5. 加強交通道路建設： (1)興建「國道三號竹東二重交流道」、「竹北鑽石型交流道」 (2)開闢高鐵橋下聯絡道延伸至竹科工程，紓解車潮。 (3)爭取興建台一線替代道路，銜接新豐明新科大至新竹市武陵路。 6. 建立現代化的漁產產銷通路。 7. 推動海岸線休閒觀光及有客家文化特色的休閒觀光。

選舉投票有關規定：

一、投票時間：民國101年1月14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。
二、選舉人名冊：
1.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20歲，即民國81年1月14日（包括當日）以前出生，無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，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4個月以上，即民國100年9月14日（包括當日）以前遷入設有戶籍，至民國101年1月13日繼續居住者，有第8屆立法委員選舉投票權。【上項居住期間，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，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。但於選舉公告發布（100年11月11日含當日）前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，無選舉投票權。】
2. 原住民選出之立法委員，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，並分別具有「平地原住民」或「山地原住民」身分者為限。
三、選舉人應注意事項：
1. 依憲法增修條文第4條規定，立法院立法委員自第7屆起113人，依自由地區直轄市、縣、市73人、自由地區平地原住民及山地原住民各3人、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共34人選出之。自由地區直轄市、縣、市73人（即區域選舉）每縣市至少1人，全國並劃分為73個選舉區，每個選舉區選出1名立法委員。自由地區平地原住民及山地原住民各3人，仍分別以全國平地原住民、山地原住民為選舉區，由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之選舉人選出。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共34人，由選舉人依政黨名單投票選舉，並由獲得百分之五以上政黨選舉票之政黨依得票比率選出。
2. 選舉人至投票處可領取2張立法委員選舉票，一張為直轄市、縣、市選舉票（即區域）或原住民選舉票，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選舉票，原住民選舉票，原住民族選舉票，原住民族選舉票，另：一張為自由地區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選舉票（即政黨票）。則投入一個政黨。
3. 投開票地點（請參閱第13屆總統副總統選舉選舉公告背面之第13屆總統副總統及第8屆立法委員選舉新竹縣投開票地點表）
4.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；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，務請記往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，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。
5.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，逾時不許入場，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，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，離開投票所後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。
6. 選舉人或其陪同家屬不得攜帶手機或其他攝影器材進入投票所，違反者依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93條之1規定，處1年以下有期徒刑，拘役或科新臺幣3萬元以下罰金。
7.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長表及以刺探選舉內容之攝影器材。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106條第2項規定，處5年以下有期徒刑，併科新臺幣50萬元以下罰金，並沒收之攝影器材沒收。
8. 選舉人投票圈選後，不得將圈選內容示出他人，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105條規定，處2年以下有期徒刑，拘役或科新臺幣20萬元以下罰金。
9. 選舉人投票時，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，而不退出者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105條之1規定，處2年以下有期徒刑，拘役或科新臺幣20萬元以下罰金：
(1) 在場喧嘩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，不服制止。
(2) 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。
(3) 有其他不正當行為，不服制止。
10.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，應立即使用選舉機關製備之圈選工具，自行圈選，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匱，不得遺留；如將選舉票提出投票所者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108條第1項規定，處1年以下有期徒刑，拘役或科新臺幣1萬5千元以下罰金；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匱，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110條第8項規定，處新臺幣5千元以上5萬元以下罰金。
11. 在投票所四週30公尺內，喧嘩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，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108條第2項規定，處1年以下有期徒刑，拘役或科新臺幣1萬5千元以下罰金。
12. 選舉票圈選示範圍如下：
(1) 區域、原住民選舉票圈選示範圍如下：
(2) 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選舉票圈選示範圍如下：